

# 經典釋文序錄疏證

吳檢齋遺書

B

吳 檢 齋 遺 書

經 典 釋 文 序 錄 疏 證

吳 承 仕 著

中 華 書 局

吳檢齋遺書  
經典釋文序錄疏證

吳承仕 著  
秦 青 點校

\*  
中華書局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北京第二新華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5 7/8 印張·99 千字  
1984 年 3 月第 1 版 1984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0,001—8,500 冊  
統一書號：9018·157 定價：0.67 元

## 吳檢齋遺書編纂緣起

吳承仕（一八八四——一九三九），字檢齋，安徽歙縣昌溪人。清末舉人，曾應舉貢會考，殿試錄取一等第一名，分發為大理院主事，辛亥革命後任司法部僉事。受業於章炳麟，專治經學、小學，對歷代典章名物及文字音韻諸學有深入研究，著述甚多，在學術上具有很大的成就。曾在北大、中國大學、東北大學、北京師範大學執教，先後任大學國文系教授、系主任多年。晚年值抗日戰爭爆發，深為祖國危難存亡而焦慮，毅然投入救亡運動，為革命事業做出了貢獻，光榮地加入中國共產黨，因受日本侵略者迫害，不幸染病致死。

吳承仕無愧為中國近代一位著名的老學者，一位令人崇敬和懷念的老革命家。為紀念他誕生一百周年，特將其遺著編訂為《吳檢齋遺書》，分別由中華書局和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出版。

紀念吳承仕誕生一百周年籌備委員會

一九八三年六月

## 出版說明

《經典釋文序錄疏證》一書，是爲南朝末年陸德明的《經典釋文序錄》所作的注。吳承仕在對本書所作的批注中指出，古代的經書反映了古代社會的意識形態和上層建築，對古代歷史作唯物論的研究非常有用，而《經典釋文序錄》產生於經學史上承前啟後的時代，借助它，可以了解唐以前經學發展沿革的基本線索。本此目的，他在本書中詳徵博引，敘述和考證了羣經的興衰以及經學史上這個重要時期的重大事件和主要人物、著作，其中不乏精闢的議論。本書可看作是一部唐以前的經學發展史，以其論述的深入和資料的詳博，在數不多的經學論著中獨具特色。這次出版前作了點校，並附入了作者本人就本書所作的大量批注及其學生任化遠的若干校正。點校工作由秦青同志承擔。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三年六月

# 目 錄

序	一
^經典釋文^著述年代(二)	
條例	三
^經典釋文^著述體例(五)	
次第	11
「經」名之起(一三) 羣經次第(一三)	
周易	14
^周易^爲首之故(一四) 「三[易](一六)	
古文尚書	17
^尚書^次^易^之故(一七) 陸以孔書爲真(一七)	
毛詩	17
^毛詩^次^書^之故(一八) 不取齊、魯、韓三家^詩^*(一八)	

三禮

▲三禮次詩之故(一八) ▲三禮次第(一九) ▲樂經滅亡(二〇)

春秋

▲春秋次禮之故(二〇) ▲三傳次第(二〇)

孝經

▲孝經次春秋之故(二二)

論語

▲論語次孝經之故(二二)

老子

▲老子次論語之故(二三)

莊子

▲莊子次老子之故(二三)

爾雅

▲爾雅殿末之故(二四)

注解傳述人

▲周易

宓犧畫卦(三五) 文王、周公作卦、爻辭(三六) 孔子作十翼(三六) 商瞿訖漢初授受源流(二七) 二家所自出(二七) ^施易^授受源流(三八) ^孟易^授受源流(三八) ^梁丘易^授受源流(三〇) ^京易^授受源流與傳世之目(三〇) ^費易^授受源流與殊異之故(三三) ^高易^授受源流(三四) 漢魏以來^易^家興廢之迹(三四) ^釋文^用王弼、韓康伯^注^((三六)) 注解傳述人「子夏、孟喜、京房、費直、馬融、荀爽、鄭玄、劉表、宋衷、虞翻、陸續、董遇、王肅、王弼、姚信、王廙、張璠及所集二十二家、干寶、黃穎、蜀才、尹濤、費元珪、荀爽九家」(三六) 注^繁辭^人(四九) 爲^易音^者(四九) 褚仲都、周弘正(三〇)

▲尚書

左、右史之職(三二) 孔子作^序^((五一)) 孔氏壁藏(五三) 伏生口誦傳授(五三) 「尚書」之名(吾) ^歐陽尚書^授受源流(吾) ^大、小夏侯尚書^授受源流(五六) 真、漢、偽三^泰誓^((五九)) ^泰誓^佚文(六一) ^百兩篇^((六三)) ^古文尚書傳^((六三)) ^古文尚書^授受源流(六六) ^逸書^((六八)) ^偽孔傳^((六八)) 各家廢興(七〇) 注解傳述人「孔安國、馬融、鄭玄、王肅、謝沈、李顥、范甯、姜道盛、^尚書大傳^((七一)) 爲^尚書音^者(七四) 費肅(七四)

▲詩

《詩》之所由作(七四) 孔子刪《詩》(七五) 子夏作《序》(七六) 《詩》經秦火得全之故(七七) 《魯詩》授受源流(七七) 《齊詩》授受源流(八〇) 《韓詩》授受源流(八四) 三家《詩》非本義(八六) 《毛詩》授受源流(八七) 各家立學始末(九〇) 注解傳述人〔毛《傳》、馬融、王肅、謝沈、江熙、鄭玄、孫毓、陸璣〕(九一) 爲《詩音》者(九三) 崔靈恩、徐爰、沈重(九四)

《禮》

禮之義用(九四) 漢興以前《禮經》沿革(九五) 《禮經》授受源流(九七) 《周官》出處(九九) 《周禮》建立及傳授源流(一〇〇) 《禮記》緣起(一〇一) 鄭玄注《三禮》(一〇六) 《禮》家立學始末(一〇七) 注解傳述人〔《周禮》：馬融、鄭玄、王肅、干寶、《儀禮》：鄭玄、馬融等注《喪服》、《禮記》：盧植、鄭玄、王肅、孫炎、業遵、庾蔚之〕(一〇八) 作《音》人(一一一) 戚袞、沈重、皇侃(一二一)

《春秋》

《春秋》緣起(一二四) 孔子筆削(一二五) 五《傳》緣起(一二六) 《公羊傳》授受源流(一二七) 《穀梁傳》授受源流(一二八) 《左傳》授受源流(一二九) 《三傳》立學興衰之迹(一二五) 注解傳述人〔《左氏》：士燮、賈逵、服虔、王肅、董遇、杜預、孫毓、作《音》人、沈文阿、王元規、《公羊》：何休、王愆期、高龍、孔衍、作《音》人、《穀梁》：尹更始、唐固、糜信、

孔衍、徐邈、徐乾、范甯、段肅、胡訥)(一三六)

▲孝經▼

▲孝經▼緣起(一三三) ▲孝經▼古、今文出處及授受源流(一三四) 鄭注 ▲孝經▼(一三五) 注  
解傳注人〔孔安國、馬融、鄭玄、鄭衆、王肅、蘇林、何晏、劉邵、韋昭、謝萬、孫氏、袁  
宏、殷仲文、荀爽等〕(一三六) 皇侃▲義疏▼(一三八)

▲論語▼

▲論語▼緣起(一三八) 魯、齊、古三家▲論語▼授受源流(一三九) ▲張侯論▼(一四〇) 鄭玄  
▲注▼(一四一) 何晏▲集解▼(一四二) 注解傳述人〔鄭玄、王肅、虞翻、何晏、譙周、衛瓘、  
崔豹、李充、孫綽、盈氏、孟整、梁覬、袁喬、尹毅、江熙、張馮、孔澄之、虞退、王弼、樂  
肇、徐邈〕(一四三) 皇侃▲義疏▼(一四六) 皇▲疏▼引江熙所集十三家(一四七) 皇▲疏▼引  
江熙所集外二十八家(一四八) 附錄：▲論語集解皇疏校理自序▼(一五三)

▲老子▼

老子行實及道家旨趣(一五三) 河上公▲章句▼(一五四) ▲老子▼解說與王弼▲注▼(一五五)  
注解傳述人〔河上公、毋丘望之、嚴遵、虞翻、王弼、鍾會、羊祜、范望州、王尚、程韶、  
孟子、巨生、孫登、王玄載、釋慧琳、釋慧嚴、顧愷、▲節解▼、劉遺民、▲想余注▼、  
等〕(一五五) 戴逵▲音▼(一六〇) 梁武帝父子及周弘正、杜弼(一六〇)

▲莊子▼

莊子爵里事狀(一六〇) ▲莊子▼篇目(一六一) 向秀、郭象▲注▼(一六二) 注解傳述人〔崔譏、向秀、司馬彪、郭象、李頤、孟氏、王叔之〕(一六三) 李軌、徐邈▲音▼(一六四)

▲爾雅▼

《爾雅》名義及其作者(一六五) ▲爾雅▼廢興(一六六) 郭注《爾雅》(一六七) ▲爾雅▼篇卷(一六八) 注解傳述人〔韓爲文學、劉歆、樊光、李巡、孫炎、郭璞〕(一六九) 沈旋、施乾、謝嶠、顧野王(一七〇)

# 經典釋文序錄疏證

唐國子博士兼太子中允贈齊州刺史吳縣開國男陸德明撰 敘吳承仕疏

## 序

夫書音之作，作者多矣。前儒撰著，光乎篇籍，其來既久，誠無閒然；但降聖已還，不免偏尚，質文詳略，互有不同。漢魏迄今，遺文可見，或專出己意，或祖述舊音，各師成心，製作如面，加以楚夏聲異，南北語殊，是非信其所聞，輕重因其所習，後學鑽仰，罕逢指要。夫筌蹄所寄，唯在文言，差若毫釐，謬便千里。夫子有言：「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故君子名之必可言也，言之必可行也。」斯富哉言乎，大矣，盛矣，無得而稱矣！然人稟二儀之淳和，含五行之秀氣，雖復挺生天縱，必資學以知道，故唐堯師於許由，周文學於虢叔，上聖且猶有學，而況其餘乎。至於處鮑居蘭，翫所先人，染絲斷梓，功在初變，器成采定，難復改移，一薰一蕕，十年有臭，豈可易哉！豈可易哉！余少愛墳典，留意藝文，雖志懷物外，而情存著述。粵以癸卯之歲，承乏上庠，循省舊音，苦其太簡，況微言

久絕，大義愈乖，攻乎異端，競生穿鑿。不在其位，不謀其政，既職司其憂，寧可視成而已？遂因暇景，救其不逮，研精六籍，采摭九流，搜訪異同，校之《蒼》、《雅》，輒撰集《五典》、《孝經》、《論語》及《老》、《莊》、《爾雅》等音，合爲三秩三十卷，號曰「經典釋文」。古今並錄，括其樞要，經注畢詳，訓義兼辯，質而不野，繁而非蕪。示傳一家之學，用貽後嗣，令奉以周旋，不敢墜失，與我同志，亦無隱焉。但代匠指南，固取誚於博識，既述而不作，言其所用，復何傷乎云爾。

《舊唐書·陸德明傳》：「貞觀初，拜國子博士，封吳縣男，尋卒。」本書自序云：「粵以癸卯之歲，承乏上庠，循省舊音，苦其太簡。既職司其憂，寧可視成而已？」李叡以癸卯爲貞觀十七年。錢大昕、丁杰等則以爲至德元年。桂馥據《隋書·許善心傳》云：「大業元年，奏薦包愬、陸德明、褚徵、魯世達之輩並加品秩，授爲學官。」考大業元年爲乙丑，去至德癸卯已二十五年。《新唐書·本傳》云：「陳太建中，解褐始興國左常侍。大業閒，遷國子助教。」據此，則陳後主時僅爲常侍，不得云「上庠」也。檢《舊唐書》云：「貞觀初，拜國子博士。」知《序》所稱實貞觀之癸卯也。德明已爲唐臣，不應於陳、隋往代而曰「承乏」，曰「上庠」，其稱本朝近事無疑。」桂說見《札樸》卷七。按：錢、丁說是，桂說非也。《新唐書·妄刪》《舊》文，序次頗不明憭。臧鏞堂謂德明卒於武德初，亦未檢《舊書》耳。今當據《舊書》以駁桂說。《舊書》本傳：「德明初受學於周弘正。陳太建中，太子徵四方名儒，講於承德殿。德明年始弱冠，往參焉。尋弘正之卒在太建六年，德明受業，疑在太建之初，弱冠應徵，或當太建六七年間；至

德癸卯，年近三十矣。清《四庫總目》謂：「至德癸卯，德明甫弱冠，不應淹博如是。」按：本傳言弱冠應徵，不言弱冠著書也。《四庫》說非。至貞觀十七年，年近九十，錢氏謂其精力就衰，不復能著書，一也。《舊書》云：「解褐始興王國左常侍，遷國子助教，《新書》刪此五字。陳亡，歸鄉里。」序稱「承乏上庠」，正指此事言之，其時則至德癸卯也。又云：「隋大業中，授國子助教。」此與《許善心傳》薦授學官之說相應。蓋德明未入唐前兩爲學官：一在陳末，一在隋中。桂氏既檢《舊書》，乃妄有取舍，郢爲疏失，二也。德明撰《釋文》時，身仕南朝，其所徵引，殆無北方學者。若謂作於貞觀癸卯，則劉焯、劉炫諸子實北方名士，孔穎達、賈公彥撰《五經正義》多所取資，《釋文》不應擯棄；沈重雖以保定間入周，而《隋書·經籍志》題爲「蕭歸散騎常侍」，則沈重撰《詩音義》時尚居南土，故德明得引之耳。許周生云：「《釋文》不獨創始於陳後主元年，其成書亦在未入隋以前，故《序錄》中於王曉《周禮音》注云『江南無此書』，不詳何人』，於《論語》云『北學有杜弼』注』，世頗行之。」又其書中引北音，止一再見，似書成後入隋唐，亦不增加也。」見梁玉繩《晉記》卷二。其言足與錢說相扶，三也。《舊書》云：「王世充平，太宗徵爲秦府文學館學士。尋補太學博士。」按：《太宗紀》「武德四年二月，王世充降」，而德明辟秦府學士，則在武德五年以後。據《新建觀音寺碑》末署「武德五年國學助教陸德明撰」，說者以爲尚署隋官，知其時未爲秦府學士也。又褚亮《秦府十八學士贊》作於武德九年，稱德明官「太學博士」，見《法書要錄》。證知武德九年以前已由秦府學士遷太學博士，至貞觀初乃拜國子博士。德明久爲學官，不應至貞觀十七年始云「承乏」，四也。《玉海》四十二引《舊書》別本云：「貞觀十六年四月甲辰，太宗閱德明《經典音義》，美其弘益學

者，賜其家布帛百匹。」蓋貞觀十六年德明已前卒，故賜其家。以是相證，則「承乏上庠」之歲爲至德紀元之年，可謂章明昭著矣。今本《釋文》卷首列其卒官，則後人追題之，非德明所自署。

## 條例

此文自述著述體例：訂舊音之利病，辨流俗之是非，斟酌古今，務從至當。相其文勢，自分章段，今本皆隨行直下，總爲一篇，疑傳寫失之，非陸書之本真也。茲就其文義，析爲數章，略加箋記，亦不委悉。愚爲『序錄疏證』，本欲略明經典源流，爲學校講疏之用。作音沿革，自有『經籍舊音』一書明之，於此不煩具出。

先儒舊音，多不音注。然注既釋經，經由注顯，若讀注不曉，則經義難明。混而音之，尋討未易。今以墨書經本，朱字辯注，用相分別，使較然可求。舊音皆錄經文全句，徒煩翰墨，今則各標篇章於上，摘字爲音，慮有相亂，方復具錄；唯『孝經』童蒙始學，『老子』衆本多乖，是以二書特紀全句。

此明本書與舊作不同：一、經注兼明；二、摘字爲音，唯慮有相亂及『孝經』、『老子』二書，乃錄全句。

『五經』人所常習，理有大宗，義行於世，無煩覲縷。至於『莊』、『老』，讀學者稀，故于此書微爲詳悉。又『爾雅』之作，本釋『五經』，既解者不同，故亦略存其異。

此明<sup>△</sup>五經<sup>△</sup>大義世有常宗，不須具說；唯<sup>△</sup>老<sup>△</sup>莊<sup>△</sup>習讀者稀，<sup>△</sup>爾雅<sup>△</sup>注解多異，故微爲詳悉。文字音訓，今古不同。前儒作音，多不依注，注者自讀，亦未兼通。今之所撰，微加斟酌：若典籍常用，會理合時，便卽遵承，標之於首；其音堪互用，義可並行，或字存多音，衆家別讀，苟有所取，靡不畢書，各題氏姓，以相甄識；義乖於經，亦不悉記。其「或音」、「一音」者，蓋出於淺近，示傳聞見，覽者察其衷焉。

此明經注相承，作音者須互相依隱，乃爲有益。又一字而有多音，則首標勝義，次列衆家。其「或音」、「一音」，則聊博異聞，不爲典要。

然古人音書，止爲譬況之說。孫炎始爲反語，魏朝以降，蔓衍實繁。世變人移，音訛字替，如徐仙民反「易」爲「神石」，郭景純反「談」爲「羽鹽」，劉昌宗用「承」音「乘」，許叔重讀「皿」爲「猛」，若斯之儔，今亦存之音內，既不敢遺舊，且欲俟之來哲。

此明作音先用譬況，次有反語，曼衍譎變，遂多異音。今亦過而存之，以俟來哲。

孫炎作反語，見<sup>△</sup>顏氏家訓·音辭篇<sup>△</sup>。陸氏所述略同，張守節<sup>△</sup>史記正義<sup>△</sup>亦用其說。

「徐仙民反『易』爲『神石』」者，<sup>△</sup>左傳·襄四年<sup>△</sup>「貴貨易土」，<sup>△</sup>釋文<sup>△</sup>「以鼓反，徐『神鼓反』」，別無「神石」之音。疑陸氏所欲辨者，反語上字之異，不關去入相轉。

「郭景純反『談』爲『羽鹽』」者，今本<sup>△</sup>爾雅釋文<sup>△</sup>作「郭『音持鹽反』」，以<sup>△</sup>類篇<sup>△</sup>證之，「持」爲